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CHAI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僅供參閱。中文公告的全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譚旭光

中國山東濰坊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張泉先生、徐新玉先生、孫少軍先生、袁宏明先生及嚴鑒鉞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曰普先生、江奎先生、Gordon Riske先生及Michael Martin Macht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忠先生、王貢勇先生、寧向東先生、李洪武先生及聞道才先生。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18 年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存在减值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测试结果，公司 2018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84,381.94 万元，其中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人民币 21,030.00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 45,145.50 万元，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18,206.43 万元。减少公司 2018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人民币 42,844.55 万元。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依据充分，计提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